**锦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2022年合同制人员**

**招聘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考生须了解辽宁省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疫情防控的最新通知和要求(辽宁省人民政府网站“全力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专栏)，认真阅读《锦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2022年合同制人员招聘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考务工作中疫情防控相关安排将根据国家、辽宁省及锦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最新要求及时调整，考生要密切关注疫情防控工作的最新要求并严格遵守。请考生在考试前密切关注锦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官网有关通知通告。

1.考试日前考生应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做好自我防护。考生应提前申领“辽事通健康码”和“国务院客户端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并自我健康观察，进行健康填报，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不出国(境)，不参加聚集性活动。

2.笔试考试当天，考生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进入考点时，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现场通过“辽事通”APP、微信“国务院客户端”进行扫码，确定为绿码、无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经体温检测确认结果正常(体温不高于37.3℃)方可进入考点，如发现体温超过37.3℃，需现场进行1次体温复测。

3.考生如进考场检测出现发热（温度≥37.3℃）情况，请按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进行体温复检，如复检温度≥37.3℃，则不得进入考场参加考试。如考试期间发现有发热、咳嗽、乏力、咽痛、腹泻等症状，特别是出现发热（温度≥37.3℃）的，请按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转移至隔离考场，并按照防疫要求进行处置。

4.考生应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一次性医用口罩，按要求进行佩戴，做好个人防护。进入考场就座后，考生可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

6.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的考生，应及时向工作人员进行报告，经防疫评估后，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考生可按照工作人员引导，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不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考生，按照疫情防控要求转运至医疗机构。

7.考生来院参加考试将视为已知晓上述告知内容，对“辽事通健康码”和“国务院客户端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核酸检测报告及诊断证明等的真实性负责，自愿承担因不实行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情节严重的，取消考试资格，并记入考生诚信记录，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